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明道大學教務處 通知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明道教字第1101100646號

主旨：110學年度研究生「菁英獎學金」、「薪傳獎學金」申請事宜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實施細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資格：本校110學年度各學系碩士班新生（除碩士在職專班）。
- 二、菁英獎學金申請條件：凡國立大學研究所錄取為正取生放棄就讀，錄取本校研究所就讀者。
- 三、薪傳獎學金申請條件：
  - （一）為鼓勵本校學士班畢業生繼續就讀本校碩士班，錄取本校碩士班就讀者。
  - （二）同時符合菁英獎學金資格者，亦可領取本項獎學金。
- 四、申請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0年9月29日（星期三）。
- 五、表單下載：請至教務處／教學資源中心／表單專區／教資中心學生表單／研究生獎學金申請表（網址：[http://www.oaa.mdu.edu.tw/zh\\_tw/RCTL/RCTLstudent](http://www.oaa.mdu.edu.tw/zh_tw/RCTL/RCTLstudent)）。

正本：本校企業管理學系、本校餐旅管理學系、本校休閒保健學系、本校中華文化與傳播學系、本校課程與教學研究所、本校人文設計學院設計及規劃碩士班、本校材料與能源工程學系、本校精緻農業學系

副本：